



# 行政學習助理 認證卡

姓名：\_\_\_\_\_ 學(編)號：\_\_\_\_\_

系所：\_\_\_\_\_

審核章用印處

未用印者無效

## 注意事項：

- 一、 本卡依據本校行政學習助理學習活動實施計畫第五條第一款基礎學習階段辦理。
- 二、 本卡僅限本人使用，不得轉借他人使用，塗改無效。
- 三、 在學期間，可攜本卡至各行政學習輔導單位參與行政學習助理甄試，經單位錄取後，為合格之行政學習助理。
- 四、 本卡使用期限至使用者因畢業、退學、休學等原因離校日止。
- 五、 使用人學號即為認證編號。
- 六、 本卡如有遺失、損毀等情形，請至學務處生活輔導組核發單位重新認證後，申請補發。